

## 嘉实企业变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8年03月28日

§ 1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监事会对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经全体独立董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管理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3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期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7年2月28日止。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 2基金简介

2.1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嘉实企业变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类型	股票型基金
基金经理姓名	001038 刘洋
基金经理办公电话	010-65215588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2月12日
基金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份额净值披露日	每周五
基金份额净值	1.564 334 2752份
基金份额净值披露周期	不定期

2.2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企业变革主题相关的股票，深入挖掘上市公司发生企业变革事件并进行投资的优质标的，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深入研究企业变革主题，挖掘具有企业变革特征的股票，重点关注企业变革对行业和公司的影响，精选企业变革驱动的股票，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风险管理	本基金将通过深入研究企业变革主题，挖掘具有企业变革特征的股票，重点关注企业变革对行业和公司的影响，精选企业变革驱动的股票，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属于高风险、高收益品种，适合追求较高收益的投资者。

注：本基金的股票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现金类资产（包括现金、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基金、国债逆回购等）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

2.3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胡继伟	周农
信息披露负责人	010-65215588	010-65105799
客户服务电话	400-800-8800	95588
客户服务邮箱	service@fund.jrfund.com.cn	010-65215588

2.4信息披露方式

披露半年度报告的法定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jrfund.cn
披露年度报告的法定信息披露网站	北京证监局：“北大青鸟号”大厦A座8层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3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基本已实现收益	182,795,650.70	-27,987,541.51	-55,878,612.58
本期利润	304,117,698.81	-582,512,009.89	226,207,325.9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340	-0.2058	0.0788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4.25%	-22.76%	7.06%
本期末基金资产净值增长率	14.86%	-18.23%	8.69%
3.2基金利润和亏损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本期利润	+14,326,698.98	-376,936,403.06	-126,267,198.64
本期可供基金份额利润	-0.0093	-0.1327	-0.0433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1,598,017,736.35	2,521,686,282.27	3,244,383,865.51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20	0.688	1.088
3.3期末资产配置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基金资产净值增长率	200%	-11.20%	88%

注：(1)本期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算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4公平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方法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平交易制度》，按照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嘉实企业变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和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使基金份额持有人能以公允的市场价格获得服务，确保基金投资运作公平合理。

3.5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双边交易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合计19只，均为旗下组合被动跟踪标的指数组合，与其他组合发生反向交易，不存在利益输送行为。

3.6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公平交易制度》及公司内部公平交易执行制度，各投资组合按投资管理流程和制度执行，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相关信息。

3.7公平交易结果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对连续四个季度内，不同时间窗下(日、3日、5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间进行公平交易盈亏情况，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行为。

3.8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双边交易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合计19只，均为旗下组合被动跟踪标的指数组合，与其他组合发生反向交易，不存在利益输送行为。

3.9基金净值表现

3.10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3.11阶段回报率

3.12阶段回报率

3.13阶段回报率

3.14阶段回报率

3.15阶段回报率

3.16阶段回报率

3.17阶段回报率

3.18阶段回报率

3.19阶段回报率

3.20阶段回报率

3.21阶段回报率

3.22阶段回报率

3.23阶段回报率

3.24阶段回报率

3.25阶段回报率

3.26阶段回报率

3.27阶段回报率

3.28阶段回报率

3.29阶段回报率

3.30阶段回报率

3.31阶段回报率

3.32阶段回报率

3.33阶段回报率

3.34阶段回报率

3.35阶段回报率

3.36阶段回报率

3.37阶段回报率

3.38阶段回报率

3.39阶段回报率

3.40阶段回报率

3.41阶段回报率

3.42阶段回报率

3.43阶段回报率

3.44阶段回报率

3.45阶段回报率

3.46阶段回报率

3.47阶段回报率

3.48阶段回报率

3.49阶段回报率

3.50阶段回报率

3.51阶段回报率

3.52阶段回报率

3.53阶段回报率

3.54阶段回报率

3.55阶段回报率

3.56阶段回报率

3.57阶段回报率

3.58阶段回报率

3.59阶段回报率

3.60阶段回报率

3.61阶段回报率

3.62阶段回报率

3.63阶段回报率

3.64阶段回报率

3.65阶段回报率

3.66阶段回报率

3.67阶段回报率

3.68阶段回报率

3.69阶段回报率

3.70阶段回报率

3.71阶段回报率

3.72阶段回报率

3.73阶段回报率

3.74阶段回报率

3.75阶段回报率

3.76阶段回报率

3.77阶段回报率

3.78阶段回报率

3.79阶段回报率

3.80阶段回报率

3.81阶段回报率

3.82阶段回报率

3.83阶段回报率

3.84阶段回报率

3.85阶段回报率

3.86阶段回报率

3.87阶段回报率

3.88阶段回报率

3.89阶段回报率